

Roy Tse
To: hats@etwb.gov.hk
Subject: The Suggestion
07.10.2004 07:38 PM

本人看過了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的諮詢文件後有一些意見想提出。

在第二期計劃中的首選方案是把港島區的污水亦輸往昂船州的污水處理中心處理，我認為這樣會令污水處理系統過於集中。不知道貴局曾否考慮過如果該中心之系統故障，到時候所港九所輸住的污水便未能有效的處理便排放出海，到時對海港之污染會否更為嚴重。就算系統沒有故障，污水雖可以繼續受到過濾等，但仍然有其污染性，如果現在在該區排放更多污水，那一區的海域的水質便會比其他海域的較差，並較易出現紅潮。如果局方能夠採用方案乙來進行第二期的計劃的話，港九兩地之廢水可分開處理和排方，這樣能夠避免港九兩地未完全淨化的污水同一時間大量地湧入青衣對出海域。

另外，在處理污水的系統方面，現在只是使用化學強化一級污水處理和消毒，而第二期計劃則主將使用第二級生物處理，可是這仍然未足以把污水中的氮和磷減至最低，如果局方能夠提高第二期計劃的資金，把系統提升至第三級系統（即文件中生物營養物去除程序），我相信香港水質才能在更短時間內改善，而長遠來說這樣亦是我們要走的路，因為在淨化海港後，繼續保持良好的水質。

本人的意見就是以上的兩大點，希望局方能夠細心考慮並採納。